

國立中央圖書館

惠存

李仲南敬贈

國語教學問題

江恆源署

十五年春季，承蒙同學孫君爲靈介紹，擔任南京東方公學文專師範科功課國語一學程，是該科必修。除日授標準語音，耳日練習外，一方面關於國語教學問題，搜集些材料討論，供給他們服務小學教育界做一種參考。於是着手編輯講義，現在講義稿已趕成了。因爲亟於排印，有許多不妥之處，未及修訂，望閱者原諒。

十五，六，廿四，李仲南在南京國立東南大學校外教員宿舍

1. 國語分類 現在把國語分成兩類：(一)國語話；(二)國語文

2. 國語教學原則，也可以分國語話、國語文兩項。關於國語話教學的原則引用張士一先生編的小學國語話教學法的綱要，是：

1. 引起兒童學習口語的動機。
2. 要說自然的口語
3. 先學聽後學說
4. 無論教什麼話，都要說完全句子。
5. 說的時候要有情景
6. 要減少學生可以錯誤的機會
7. 要多在各種情景裏頭去做延長的複習
8. 不要死教規則
9. 少用翻譯

3. 關於國語文的教學原則：是

1. 欣賞——是要引起兒童的興味
2. 練習——是要使兒童把口語練習純熟，文字練習組織。
3. 研究——是要兒童有思考的能力
4. 建造——是要兒童有創作力

國語教學問題

李仲南編

一 怎叫國語國文

1. 怎叫國語？

嚴格說起來：凡國人口頭所說的同一的言語，叫做國語，照這言語用文字表出來的文章，也是國語，（或稱國語文）我國人對於國語問題，數年以來，大家研究得很熱烈，但國語兩個字的界說，也還各說各的，莫衷一是，粗分起來，大概有如左各派：

甲、廣義的：——以爲凡我國人口頭說的同一的言語，和筆頭表出的同一的文章，無論古語今語，文言文語體文，都算國語。

乙、較廣義的：——以爲凡普通人大家可以聽得懂的普通話，（其實也不能盡懂）算是國語。

丙、狹義的：——就是現在國人所說的同一的言語，和照這言語用文字表出來的文章，除這三派以外，還有認注音字母和國語教科書以爲是國語的，

各是其是，各非其非，無怪有的人彼此要爭論起來，旁觀不求甚解的人，也覺走到『五里霧』中去了。

仔細講起來，甲派所稱的國語，未免範圍太廣，沒有一定的標準，可以依據。乙派所稱的國語，也有這個缺點。——例如大江以北的各省和湖北四川雲貴廣西等地除開土語的普通話算是國語。那一部分是土語，那一部分是普通話，這界限是不易劃定的。（原來甲地人對乙地人所說以爲除開土語的普通話，乙地人或者因爲地方相近和察言觀色的關係，大家互相懂得；但對內地人說起來就有不普通的缺點了。）注音字母的功用，充乎其量，不過可做國語的音標。國語教科書也沒有活言語做依標，不過變相的國文教科書罷了，那裏可以担当得國語的全稱所以可以講國語的，乃是內派所謂『國人所說的同一的言語』，和照這言語用文字表出來文章。

然則這種國人所說的同一的言語，和照這言語用文字表出來的文章在那裏呢？我敢說：『現在還沒有。』將來全國係據一地方（例如北京）的言語做標準

，大家學習起來，再照這言語用文字表出文章，那才可以算得有了，所以說到『國語』兩字，我們小學校裡，在沒有把一地方的口語，（例如北京話）教授學生之前，決不能說已經有了『國語』科了。

講到這裡，必有一派人以爲語體文加上注音字母所注的讀音，就是小學校裡的國語，因爲教育部已通令全國國民學校，改文體文爲語體文，改國文科爲國語科，並且通令教注音字母，正其發音了。不知二十年來，我國有志之士所要統一全國的，不是文字，乃是一種口語。因爲文字無論文言語體，本來統一的，不過讀音不同罷了；並且讀音不同，並不阻礙統一；因爲中國文字效用，彼此傳達意思，是用形體作主的。看了形體，就可以知道文字的意義。甲地人和乙地人讀音雖大不同，用文字傳達意義，却仍能互相懂得。這是文字本來統一，讀音不能統一，不礙文字統一的證據。口語則除掉手勢顏色示意以外沒有形體可以看出，甲地和乙地人口語不能互相統懂得，那就不易用言語互相傳達意思，所以言語該求統一，而要有所謂國語。教育部起

初誤認統一文字的讀音，就可以統一言語，（不易的，因讀書是偶然的，不常用的，言語是普通的，常用的，用讀音統一言語，是因果倒置。）一部份熱心小學教育的人，又要借國語統一號召全國小學校改用語體文；所以有注音字母的頒布，和改用語體文的通令。注音字母不成其爲國語，語體文也不是國語，不過一部分人誤認他是國語的起點，一部分人也假借著國語兩字，以便號召罷了。後一派人，以爲不借國語號召，全國小學校，就不敢改用語體文，其實改語體文和統一國語，儘可分頭做去，不必併爲一談。

然則我們小學校裏的國語科，究竟怎樣添設呢？不消說是要找到能說標準口語的教員，用口語教學法，教授學生，那才可以算得有國語科。學校中的學生已經會了口頭語的國語，然後照着這種口語的國語，漸漸用文字表出，這種語體文當然也歸入國語的範圍內。

2. 怎叫國文？

國文是本國的文字，無論何人都知道的，但自從有人認語體文爲國語之後

「國文」兩字，劈頭作爲文言文的專稱了；其實文言文是國文，語體文何嘗不是國文？

小學校裏普過所謂「國文」，往往專指國文教科書的講授等和書綴兩項，其實這種區分，究竟不大合理的。試問學校中除掉外國文外，凡用本國文字記述的教科書等，那一種不可算「國文」呢？反觀國文科中所包括的材料，有的屬於修身的，有的屬於鄉土的，有的屬於歷史地理的，有的屬於理科的，有的是可欣賞的文學……若把他一個個拆散了，有專科的各併入專科中去，沒有專科的，也設專科；那麼，各科又可指定那一科專稱國文呢？

所以國語文一科，所包括的實可立做一表如下：

- 讀法——屬於文藝的
- 屬於修身的
- 屬於鄉土的
- 屬於歷史的
- 屬於地理的

——屬於衛生的

——其他

國文科

——綴法

——書法

照這表看來，「國文」兩字，若不分讀綴書，更不分文藝修身鄉土歷史地理理科……各科，那自然是專稱名辭；假使讀綴書分設了，更把屬於文藝的設文藝科，屬於鄉土的，設鄉土科，屬於地理的，設地理科，……各科折散了，就只好算他是和外國文對待的普通名辭。

3. 我們所要研究的國語國文教學法範圍究竟怎樣？

照國語的名稱看起來，要能說標準口語的，方可算得能說國語，要能用標

準口語和照標準口語寫出來的語體文教授學生，供學生學習的，方可以算得國語教學。我們多數人未必能說國語，本談不到國語教學，又從何說起，怎樣可研究國語教學法呢？原來研究某科教學法的，不一定有某科的技能，——例如不善音樂的，也許明白音樂的教學法，不會圖畫的，也許研究圖畫的教學法，——況且國語已在推行時代了，我們將來一經訓練之後，也許成爲國語教員，此時研究國語教學法，也不嫌太早。

口語的教學法，要按着教學語言的原理專門研究；我們所欲研究的，乃以國語文的教學法爲限，——語體文雖不是絕對照標準口語表出的國語文，然語法和國語又較近，而且國內固有一派人將他叫做國語，——在這時候，我們也不妨把國語文三字，給語體文做假定的名稱，所以我們欲研究的國語文教學法，老實講來，也就是語體文的教學法，——況且就文字而論，語體文的教學用這法，國語文又何嘗不可用這法教學。

語體文實是國文中的一體，既把他假稱國語了，好像文言文，就得專稱國

文不在國語的範圍內，但是小學校中也該有些文言文，這文言文的教學法也該研究，所以我們研究的教學法，除掉國語之外，又有所謂國文。

語體文叫他是假定的國語也好，叫他是國文也好；文言文則自然當稱國文；我們要研究語體文和文言文的教學法，因為便於呼喚起見，所以渾稱「國語教學問題」。

二、——國語國文在教學上的目的怎樣

研究國語國文在教學上的目的，就是要研究國語國文為什麼要教學？

語言文字原來都是代表思想的記號，也就是一種工具。杜威先生說人生講話有兩種要素：

(一)有了經驗，必須傳達。

(二)說話的時候，有社交的動機。

又說：文字是一種工具，我們要能操縱這種工具，那麼就能生出兩種好結果來：

(一)能操縱這種工具，就能學習自古遺傳下來的文化思想。

(二)能操縱這種工具，就能自動的研究學問。……我們所以要操縱文字，無非要想讀書作文。

語言是人與人發生關係生出來的，換一句說，人與人互相接觸，就不能不有一種社交的工具，所以必需學習語言。小孩子本來不能說話，因為要和人交換意見，所以漸漸的自然學習了。小孩子所習的語言，在歐美各國語言本來統一的，自然無所謂國語非國語的差異。在我國各省各地方，都有方言，却沒有全國通行的國語，小孩子從小所學會的，自然也不過是方言罷了。我國一般人覺得各地方人但說方言，社交上不免發生障礙，有時甲地人和乙地人說話不能互相懂得，反借外國語傳達；於是要想確定一種語言算國語，用來統一全國的語言，於是發生了國語問題。討論國語問題的，以為要統一語言，是要全國人都學這種國語，而小學校的兒童，更加要緊；於是除一地方（如北京）的語言，本來有作國語的資格，他們的兒童本來從小已會說這種國

語，不必學習的以外，餘外的兒童，只合說方言，所以就不能不在學校裏特別教學一種國語。（是第二語言）教這國語的目的，第一是在兒童將來能適應用這種語言，和本國明白國語的人，交際往來，互通聲氣；第二因此讀和國語一致的國語文，容易領悟，可省却許多翻譯講解之勞。——這是國語的口語教學目的，我且不論，再講文字方面。

研究國語國文所以要改學的原故，我們先研究教育部令；教育部改正的國民學校令施行綱要說：「國語要旨，在使兒童學習普通語言文字，養成發表思想之能力，兼以啓發其德旨，所謂普通，本可有兩種解釋：

一、指語言文字的種類，就是全國所通行的，在語言是國語，在文字是國語文或語體文或國文。

二、指國語國文中的語法辭類，就是普通一般人社交上常用的語法詞類。看條文似乎是指第二項，但那一種的語法詞類，是普通一般人常用的，那一種是不常用的，決不可由我們主觀斷定的，一定要憑著客觀發現，仔細調

查，做下一個那一種常用，普通，——那一種不常用——非普通，統計起來方才可以有一個決定；否則普通兩字，仍不過是句空話。以下所謂：『養成發表思想之能力，兼以啟發其德旨，』在文字方面說起來：自然『發表思想之能力，』就是指『作文』；『德旨』，或者是指書中的意思明白了『足以觀感者』而言，就所謂『讀書明理』。作文，讀書明理兩層：一是教學國語國文形式方面的，一是實質方面的目的，但照形式方面說起來：我們所以要學習文字，第一種要做普通的工具，——就是識了字，讀了書，有讀書的能力第二種方能說到發表思想，——就是作文。——我國人常把第二種當做第一種，有的併且只顧到第二種。以為因為要作文，所以學習文字，鬚髻學習文字是因，會作文是果；問起國文成績來，往往把作文能力的優劣見答。不知作文的能力和讀書的能力，不能并進，能讀這書，未必能照這書作文，況且讀書的能力養成了效用大，作文的能力養成了效用小。為什麼要會作文？并不是自己有了高尙的哲理，一定要發表。不過記載了以備查考，發抒了用做

社交罷了。備自己的查考，拙於作文的也不妨記載，用做社交，不須人家看得懂，不必定要好作品，所以作文的能力效用小些，學習文字，并不在專養成作文的能力。爲什麼要會讀書？因爲人類互相接觸，自己有所不知，有所不到，必須借助於他人的經驗和識，不得不有一種工具，所以讀書的能力效用大，學習文字，第一要養成讀書的能力，照實質方面說起來，文字是一種符號，不能離意義而獨立，所以文字的教學，必附着在各種有意義的材料上而教學。文字教學，不能離材料，材料的性質，各各不同，所以教學的目的，也因材而異，部令所謂「啓發德旨」，「德旨」兩字實不能包括一切。我且把文字的各種材料，教學的目的列表如后。

——屬於文藝的——發達生長關於自然的美的

……興趣

——屬於修身的——涵養樂善惡惡的習慣

國語國文的材料

——屬於鄉土的——

——歷史的——
——地理的——
——理科的——

——增長環境——

——生活上的知識經驗——

——屬於衛生的——養成清潔衛生的信仰

習慣

——屬於其他的——……

第三——國語國文的內容怎樣？

我們從小學習語言，是爲了直接需要而學習的，不是爲預備將來應用而學的，是爲了用的目的而學的，不是大家相聚一室專爲學語言而學的，學習文字也是如此，他不是有了學文字的目的，所以要識字，他因爲覺得書中的事實很有趣，所以要去讀書，你看兒童識字讀書，都注意在內容方面，不注意在形式方面，他們讀了書，你問他所得的是什麼？他必定把內容意義來報